

財團法人林重威基金會第一屆第一次董事會會議紀錄

- 1、 時間：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上午十一時
- 2、 地點：國立馬公高級中學第二會議室
- 3、 出席人員：林亨華 藍俊逸 張端美 季國瑞 郭振福 陳慧玲
當場共同推選林亨華為本次會議主席
- 4、 列席人員：蔡炳川 林鈺芳
- 5、 主席：林亨華 紀錄：鄭振明
- 6、 報告事項：

(一)主席報告：

- 1.重威過世之前，即有很深的使命感，因他受政府公費補助接受醫學士教育，完成教育後要回鄉行醫，回饋地方懸壺濟世。唯因政府為鼓勵離島醫生提昇素養，修改法令允許醫學院畢業後的公費生繼續專科醫生的深造，返鄉後方能獨當一面而駕輕就熟，故服完兵役後申請在教學醫院-國泰醫院接受專科醫師的訓練，準備自92年7月1日起開始受訓。惟2003年3月27日軍中退伍，距報到尚有一段時間，纔從4月份起在台北市立和平醫院擔任短期約聘人員，最後發生令人遺憾事件。此期間諸多誤解傳聞，肇因於不知政府法令已改，重威家屬可以不予追究，唯重威生前素志，家屬願意為其完成，遂以成立基金會的方式來運作，冀望發揮功能，完成其服務奉獻的素志。
- 2.社會上現存慈善團體及機構林立，各有其服務對象。唯就學中的孩子有很多非低收入戶，但因家庭因素無力升學、繳不起學費，甚至買不起午餐，亟待各界伸出援手。本人從事教育工作數十年，有鑒於此，故以教育做為財團法人成立的目的地事業，真正照顧上述這些學生，彌補現存缺憾。還望各位董事提供卓見，玉成此事，並務實的來運作。

(二)主管機關代表報告：

- 1.聽了主席的一番話，猶如上了一堂公民課，感觸殊深，能對弱勢者提供援助，正是人溺己溺精神的發揮。
- 2.本基金會的宗旨崇大，深具意義，將來運作後會發揮宏大的功效，也會是本縣財團法人中的翹楚。對於大家犧牲奉獻的精神表示敬佩。

7、 討論事項：

(一)案由：擬定財團法人林重威基金會捐助章程草案(如附會議資料)。提請 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(二)案由：研擬財團法人林重威基金會辦事細則案(如附會議資料)。提請 討論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(三)案由:財團法人林重威基金會財產清冊議決案(如附會議資料)。提請 討論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(四)案由:財團法人林重威基金會年度業務計畫書議決案(如附會議資料)。提請 討論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(五)案由:選舉財團法人林重威基金會第一屆董事會董事長案。

選舉結果:林亨華5票(當選董事長), 藍俊逸1票。

8、 臨時動議:

(一)案由:請依林重威基金會捐助章程及辦事細則之規定, 聘任本會工作人員。提請 討論。

董事長提議:聘張文娟為執行長, 鄭振明為秘書, 洪懿儀為會計, 陳碧珠為出納。

決議:全體一致通過。

9、 散會(11時55分)。

紀錄(簽署)

主席(簽署)